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17—086

##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9月4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 **一、关于控股子公司迁建技改项目的议案**

根据成都市龙泉驿区政府的规划，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蓉光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迁建选址于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区，最终选址以成都蓉光炭素股份有限公司依法竞得的土地使用权位置为准，主要从事特种石墨、石墨电极等碳碳复合材料的研发和生产、销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关于向北京方大采购原料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近期已将持有的北京方大炭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方大”）100%股权转让于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因此公司与北京方大形成了关联方关系；公司预计向北京方大采购针状焦等原料，关联交易金额约为含税400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三、关于向合资公司采购原料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预计向合资公司方大喜科墨（江苏）针状焦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针状焦等原料，关联交易金额约为含税170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四、关于因股权转让形成的公司与北京方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近期已将持有的北京方大 100%股权转让于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因此公司与北京方大形成了关联方关系。

(一) 因北京方大股权转让，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需向公司支付转让款 7222 万元。

(二) 公司为北京方大提供融资担保将于 2017 年 9 月 9 日到期，到期后，公司将不再提供担保。

(三)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北京方大尚欠公司款项 17403 万元，根据《产权交易合同》的规定，北京方大对公司所有欠款须在 2017 年 12 月 15 日前全部偿还。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六、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向北京方大采购原料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向合资公司采购原料的关联交易议案》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9 月 5 日